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凱基商業銀行信託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

發文字號：柏信字第11308500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2024年MFS全盛基金重新召開特別股東大會通知，詳如說明。

說明：

- 一、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MFS全盛基金訂於2024年3月1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因未達法定人數要求，故擬訂於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盧森堡時間上午十一時於盧森堡甘迺迪大道49號(49, avenue J. F. Kennedy, Luxembourg)之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盧森堡辦事處重新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 二、中英文特別股東大會通知書(內含議程內容)、中英文投票書，如附件。

正本：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陽信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安泰商業銀

行、凱基商業銀行信託處、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信託部、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陽信銀行財富管理部、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均含附件)

總經理 董俊男



MFS全盛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管理公司：MFS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ux) S.à.r.l.
Siège social: 4, rue Albert Borschette, L-1246 Luxembourg
R.C.S.Luxembourg B 39.346 (「本公司」)

重新召開特別股東大會通知

謹告知MFS全盛基金諸股東，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舉行的第一場特別股東大會未達法定人數要求，並且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一盧森堡時間上午十一時於盧森堡甘迺迪大道49號（49, avenue J.F. Kennedy, Luxembourg）之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盧森堡辦事處重新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並由公證人出席見證。

MFS全盛基金董事會（「董事會」）希望釐清其設立贖回／轉換門檻（「門檻」）的權限，贖回／轉換門檻是盧森堡開放式投資基金當中常見的流動性管理工具。 門檻允許董事會設定MFS全盛基金（「基金」）的子基金在任一基金營業日必須接受贖回或轉換的最大百分比，以淨資產的百分比表示。 超過門檻的贖回或轉換金額，得由董事會根據股東最佳利益決定遞延至下一個營業日，或者遞延一段期間（不超過十個基金營業日）。 所有指令都將按比例遞延，且較之後的要求優先達成。 董事會提案修訂MFS全盛基金公司章程（「章程」）第16條，如下方議程所述：

1. 修訂第16條最後一段（贖回和轉換股份），以釐清董事會設立贖回門檻的權限（新增文字以下劃線標示）：

若某估值日收到基金的大量贖回及/或轉換要求（亦即超過董事會設立及基金說明書所述之基金資產淨值特定百分比（「門檻」）的要求），在遵守適用監管規定的前提下，董事會可按基金說明書所述，決定將超過門檻的所有或部分要求遞延至下一個估值日或遞延一段期間（不超過十個營業日），做法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釐定。本公司將據以通知受影響股東。於遞延期之後的下一個相關估值日，這些要求會較之後的要求優先達成，在必要情況下將在有關股東之間按比例處理。此外，本公司可決定遞延部分或所有此等要求的付款結算，直到本公司在未經非必要延遲的情況下已出售相關基金中的對應資產為止。無論如何，此等要求將較之後的要求優先處理。

議程所述之修訂版章程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生效。 經過標註的提案修訂版章程副本（標示提案修訂文字）可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4, rue Albert Borschette, L-1246, Luxembourg）或致電+352-46-40-10-600免費索取。

無論代表出席會議之股份數目為何，大會將合法舉行並依法議決議程事項。 決議獲得的贊成票若達投票數的三分之二，將予以通過。 每份股份計為一票。 股東可委託代表在大會上行事。

若閣下不能參加會議，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盧森堡時間下午四時之前以傳真或郵遞方式將填妥並簽署的本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委託書的原件或副本或根據委託書簽署的其他授權書）發送予Zakia Aouinti：

電子郵件地址：zaouinti@statestreet.com
傳真號碼：+352/46 40 10 398
地址：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49 avenue J. F. Kennedy, L-1855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承董事會命



MFS 全盛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管理公司：MFS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ux) S.à.r.l.
註冊辦事處：4, rue Albert Borschette, L-1246 Luxembourg
R.C.S.Luxembourg B 39.346

代表委任表格

用於重新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本人／吾等經簽署於下，特此將本人／吾等

MFS 全盛基金

股份之不可撤銷的委任書授予大會主席，使之具有全權代理權，以便在盧森堡時間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舉行的 MFS 全盛基金特別股東大會（「大會」）及此後目的和議程相同的任何會議上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代表本人／吾等對以下議程所載事宜採取行動並投票。

委任說明：請在下方以「X」標明您的投票選擇，並填妥及簽署接續於議程之後的灰框處。倘若送還的代表委任表格並無任何指示，則代表人可酌情投票，包括決定是否棄權。即便您已繳交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仍可按意願親自參加大會並在會上投票。

若是共同持有人，只需任何一位股東的簽名，但須陳明所有共同持有人的姓名，而先順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自投票或委託代表投票）須予以接納並排除其他共同持有人的投票。就本目的而言，先後順位按共同持股股東名冊的姓名排序先後釐定。

若批准本公司章程修訂的提案正式通過，修訂版章程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生效。

為使之生效，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星期四盧森堡時間下午四時之前，以傳真或郵遞方式將填妥並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委託書的原件或副本或根據委託書簽署的其他授權書）交送予 Zakia Aouinti：

電子郵件地址：zaouinti@statestreet.com

傳真號碼：+352/46 40 10 398

地址：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49 avenue J. F. Kennedy
L-1855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議程

閣下投票時，各項提案請只核選一個方框。

1. 修訂第16條最後一段（贖回和轉換股份），以釐清董事會設立贖回門檻的權限（新增文字以下劃線標示）：

若某估值日收到基金的大量贖回及/或轉換要求（亦即超過董事會設立及基金說明書所述之基金資產淨值特定百分比（「門檻」）的要求），在遵守適用監管規定的前提下，董事會可按基金說明書所述，決定將超過門檻的所有或部分要求遞延至下一個估值日或遞延一段期間（不超過十個營業日），做法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釐定。本公司將據以通知受影響股東。於遞延期之後的下一個相關估值日，這些要求會較之後的要求優先達成，在必要情況下將在有關股東之間按比例處理。此外，本公司可決定遞延部分或所有此等要求的付款結算，直到本公司在未經非必要延遲的情況下已出售相關基金中的對應資產為止。無論如何，此等要求將較之後的要求優先處理。

贊成

反對

棄權

本人／吾等特此授予並准予採取和執行所有和任何行使本文指定權力之必要或附帶行動的全部權力和授權，且凡是指定代表人應依據本文件合法執行或致使合法執行之一切行動，本人／吾等在此均予以批准並確認。

正楷書寫股東名稱（公司名稱或名／姓）：

正楷書寫代表名稱，如適用（公司名稱或名／姓）：

帳號：

簽署人：

簽署人（若是共同帳戶）：

日期：